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ST达华　公告编号:2026-051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达华	股票代码	0025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军	蔡剑平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GIS17号楼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GIS17号楼	
电话	0591-87510387	0591-87510387	
电子信箱	zhangjun@twh.com.cn	caijianping@twh.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49,143,246.55	760,991,541.96	5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283,402.08	-52,588,974.59	16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62,975.07	-70,136,952.32	9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738,072.79	-38,832,187.26	194.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04	-0.048	16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04	-0.048	16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9%	-11.64%	22.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32,611,000.07	2,307,662,997.82	-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2,170,053.12	288,896,864.65	11.5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9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3%	92,976,809	0	质押	92,976,809
珠海植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3%	87,424,806	0	质押	87,424,806
蔡小如	境内自然人	5.68%	62,579,868	0	冻结	62,579,868
					质押	42,090,005
陈融圣	境内自然人	5.56%	61,329,099	0	质押	45,729,000
李涛	境内自然人	0.87%	9,600,000	0	不适用	0
蒋小华	境内自然人	0.45%	5,000,000	0	不适用	0
吴文利	境内自然人	0.35%	3,867,200	0	不适用	0
李峰	境内自然人	0.30%	3,309,500	0	不适用	0
上海磐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磐松市场中性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3,138,174	0	不适用	0
上海磐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磐松全市场指数增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2,990,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珠海植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珠海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主体实际控制,为一致行动人;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章节。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ST惠程　公告编号:2026-053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分别于2026年8月17日、2026年8月24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工具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艾远鹏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54)、《2026年半年度报告》。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锐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恩医药”)与植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恩生物”)签署《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在许可期限内,植恩生物同意将合法持有的“艾丽”、“赛乐西”两项商标许可锐恩医药无偿使用。

植恩生物为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锐恩医药持股49%的少数股东,植恩生物及其间一控制下企业与锐恩医药存在业务往来,交易金额占比较高,对锐恩医药的经营发展能够施加重要影响。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已自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次日(即2026年4月1日)起将植恩生物认定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规定,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已自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次日(即2026年4月1日)起将植恩生物认定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的关联交易。

3.2026年8月21日,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植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7709356784W

法定代表人:黄山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重庆市高新区金凤镇新州大道5号1-5幢

注册资本:9,352.6027万元

成立时间:2001-04-02

营业期限:2001-04-02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零售;药用辅料生产;药用辅料销售;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化妆品生产;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技术进出口;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康复辅具适配服务;住房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设备租赁;第二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二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重庆植恩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17.9780	42.9611%
2	重庆仁恩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9.3113	20.4148%
3	重庆天聚仁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2.3160	9.3270%
4	其他股东小计	2,562.9974	27.2971%
	合计	9,352.6027	100.0000%

备注:上表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3.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植恩生物净资产167,910万元。2025年1-12月,植恩生物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9,596万元,实现净利润5,408万元。以上数据为植恩生物单体经审计数据。

4.关联关系:锐恩医药为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植恩生物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与锐恩医药存在业务往来,交易金额占比较高,对锐恩医药的经营发展能够施加重要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有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自2026年4月1日起将植恩生物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认定为公司关联法人。

5.履约能力:植恩生物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经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签署各方

商标使用许可方(甲方):植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被许可方(乙方):重庆锐恩医药有限公司

(二)主要内容

1.甲方作为第5类注册商标艾丽、第5类注册商标赛乐西的合法所有人,兹授权乙方有权免费使用甲方持有的上述商标,授权许可使用期限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商标许可使用期限
1	艾丽	第4480215?号	自本许可合同签发之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
2	赛乐西	第4774894号	自本许可合同签发之日起至2029年1月13日

2.许可类型为普通许可,被许可方无权再许可他人使用。

3.甲方许可乙方商标使用的方式为普通许可,该许可为非排他的、非独占的许可,即甲方许可乙方使用后,甲方作为商标注册人仍可继续使用,并且仍可授权他方使用。

4.本合同商标授权产品信息如下:

品名	规格	批准文号	使用商标
富马酸喹硫平缓释片	150mg	国药准字H20202236	第4480215?号艾丽
	200mg	国药准字H20202236	第4480215?号艾丽
盐酸多奈哌齐片	5mg	国药准字H20010723	第4480215?号艾丽
	10mg	国药准字H20120403	第4480215?号艾丽
盐酸罗匹尼罗片	3mg	国药准字H20130045	第4480215?号艾丽
	0.5mg	国药准字H20130044	第4480215?号艾丽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	0.5g	国药准字H20193023	第4480215?号艾丽
枸橼酸坦度螺酮片	10mg	国药准字H20243795	第4480215?号艾丽
盐酸美金刚片	10mg	国药准字H20223592	第4480215?号艾丽
奥利司他胶囊	0.12g	国药准字H20103180	第4480215?号艾丽
			第4774894号赛乐西

5.在授权的商标名义下销售的商品必须符合相应质量要求。甲方可对乙方生产或者销售的许可使用其知识产权的商品进行不定期的检查或者抽检,乙方对商品的质量负责,并承担因商品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乙方必须在使用该注册商标的商品上标明自己的企业名称和商品产地。

7.乙方不得任意改变甲方注册商标的文字、图形或者其组合,并不得超越许可的商品范围使用甲方的注册商标。

8.违约责任: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乙方若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

9.甲方保证授权商标在授权期限内合法有效的存续在甲方名下,若甲方在授权期内需要转让商标或者其他可能影响乙方正常使用上述商标的行为和事实(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商标被撤销、无效或被司法处置等),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要求甲方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

10.纠纷解决方式:就本合同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自双方有权机构审核通过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在许可期限内,植恩生物同意将合法持有的“艾丽”、“赛乐西”两项商标许可锐恩医药无偿使用,锐恩医药无需向植恩生物就商标使用事项支付任何费用。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未涉及人员安置等情况,亦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变更或高层人事变动的情形。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基于控股子公司锐恩医药日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植恩生物同意将合法持有的“艾丽”、“赛乐西”两项商标许可锐恩医药无偿使用,本事项有利于锐恩医药开拓业务,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体现了植恩生物为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所作出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交易事项以外,自植恩生物纳入公司关联法人之日(2026年4月1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植恩生物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34,702.78万元(公司有权机构已审议批准的交易金额)。其中:公司与植恩生物就2026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34,000万元,最终交易金额需以双方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锐恩医药受让星创医药持有的奥利司他胶囊的药品注册批件等702.78万元(含税)。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6年8月21日,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独立董事2人,实际参与表决独立董事2人,最终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我们获取了关联方的基本情况、《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以及商标的详细资料,并进行了事先审阅。经审核,本次系关联方植恩生物在许可期限内无偿将有关商标许可至控股子公司使用,公司无需向植恩生物支付任何费用,涉及的商标均为植恩生物合法持有。本事项能有效满足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交易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ST惠程　公告编号:2026-056

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借款背景概述

经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2022年3月,公司与重庆绿发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发资产”)、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重庆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委托贷款本金为5,000万元,贷款年利率为5%,贷款期限为3年。2025年3月,公司与绿发资产、招商银行重庆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展期协议书》,将贷款期限展期18个月。

(二)本次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事项

鉴于上述委托贷款本金5,000万元的借款期限即将届满,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绿发资产同意继续委托招商银行重庆分行向公司提供5,000万元贷款,年利率不超过原合同约定的5%,贷款期限18个月。

(三)其他

1.绿发资产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绿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发实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绿发资产为公司关联法人,本事项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的关联交易。

2.2026年8月21日,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董事长艾远鹏因在交易关联方任职,已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将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3.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或重组上市,本事项需经绿发资产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绿发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7696592437O

法定代表人:艾远鹏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50号1幢6-6

注册资本:138,2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12-04

营业期限:2009-12-04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授权的土地储备整治;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建设;森林工程;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水资源开发;农田灌溉;水利投资与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服务;市场运营管理;酒店经营管理;国内广告代理、制作、发布;广告装饰工程;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绿发实业集团持股100%。

3.关联关系:绿发资产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绿发实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绿发资产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绿发资产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经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事项涉及的借款利率不超过原合同约定的年利率,系双方根据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共同协商确定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一般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委托贷款的主要内容

经友好协商,绿发资产同意继续委托招商银行重庆分行向公司提供5,000万元委托贷款,年利率不超过原合同约定的5%,贷款期限18个月,具体以各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事项能够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在当前市场融资环境下,有助于提高公司融资效率,体现了国资股东对公司发展的大力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交易事项以外,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绿发资产及其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19,743.38万元(公司有权机构已审议批准的交易金额)。其中:接受关联方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展期1年,涉及金额18,560万元(2025年12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与关联方签署《委托代理销售框架合作协议》,涉及金额1,000万元;其他小额关联交易事项183.38万元。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6年8月21日,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独立董事2人,实际参与表决独立董事2人,最终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审核意见如下:

针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我们对关联方的基本情况以及本次接受委托贷款的详细资料进行了事先审阅,经审核,本次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事项体现了公司国资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和信心,有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提高融资效率,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委托贷款事项涉及的年利率不超过原合同约定的利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一般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ST惠程　公告编号:2026-057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8日

7.出席对象:

(1)2026年9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50号1幢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1.00采取普通决议方式审议,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且关联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ST惠程　公告编号:2026-058

关于2026年度全资子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5日、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融资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综合授信。本次授信额度预计的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授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内向融资机构申请融资。

同时,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保障其授信事项的顺利实施,2026年度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重庆惠程未来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惠程未来”)的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不超过1.5亿元的担保额度,拟为控股子公司重庆锐恩医药有限公司的上述融资事项按照51%的出资比例提供不超过1亿元的担保额度。后续公司可以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将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被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也可将上述担保额度调剂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控股子公司,但担保总额度不超过2.5亿元。担保额度范围包括存量授信担保、新增授信担保及存量续贷或展期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资产抵押、质押以及反担保等

(二)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2025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关联方延长担保额度使用期限的议案》,为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存量及新增授信事项的顺利实施,重庆绿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发实业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重庆绿发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发城建”)同意将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的18,560万元担保总额度使用期限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担保方式保持不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需向其支付任何担保费用,亦无需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6日、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融资及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惠程未来向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璧山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2,700万元,由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绿发实业集团为上述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署《保证合同》。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

1.协议签署各方

债权人: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璧山支行

保证人1: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2:重庆绿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以上“保证人1”、“保证人2”合称为“保证人”。

2.债务人:重庆惠程未来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主债权之本金金额:2,700万元

5.主债权及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律师代理费用、公证费用、交通费用、诉讼费用、仲裁费用、财产保全费、申请执行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变卖费、翻译费、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前款所述之主债权因为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人同意向债权人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6.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主债务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发生主债务展期、延期等情形的,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7.保证的连续性: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具有连续性,不受保证人或债务人的任何指令、产权变动或经营方式调整的影响。

四、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25,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发生额为12,900万元,对外担保余额为10,214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为638.77%,公司对外担保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12,100万元。

2.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导致控股子公司存在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2,261.22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为766.81%。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不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绿发实业集团及其子公司绿发城建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8,560万元,本次接受关联方担保,担保发生额(最大担保额度)为15,730万元,担保余额为15,31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泰科技	股票代码	0009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哲	赵晨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86-10-62188403	86-10-62188403	
电子信箱	chenzhe@atmcn.com	zhaochen@atmc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75,899,202.83	3,714,591,590.44	3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3,629,642.88	187,235,629.83	3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3,694,369.57	167,973,572.31	3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7,222,646.00	-84,726,393.63	-156.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36	0.1789	3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36	0.1789	3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7%	3.45%	0.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274,155,301.61	11,362,192,704.07	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40,487,398.46	5,779,440,087.01	1.0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7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8%	364,366,724	0	不适用	0
刁其奇	境内自然人	1.57%	16,443,71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5%	13,127,434	0	不适用	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赢利造丹投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7,349,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7,049,817	0	不适用	0
#瞿龙辉	境内自然人	0.49%	5,107,800	0	不适用	0
前海开源基金-农业银行-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46%	4,844,905	0	不适用	0
邓刚	境内自然人	0.45%	4,705,5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1%	3,272,649	0	不适用	0
#瞿理勇	境内自然人	0.24%	2,544,14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一致行动关系(《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前海开源基金-农业银行-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与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瞿龙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5,107,8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5,107,800股;2.#瞿理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544,141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544,141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亲自出席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2、《关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